津滨政办发〔2021〕6号

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

滨海新区2021年教育事业补短板

工作计划的通知

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各委局、各街镇、各单位：

经区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将《滨海新区2021年教育事业补短板工作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照此执行。

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3月1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滨海新区教育事业2021年

补短板工作计划

为全面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补齐社会事业短板的相关部署，着力解决制约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瓶颈矛盾，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，打造教育强区，为“美丽滨城”建设提供有力保障，特制定本计划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，结合全市及我区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》的实施，重点解决教育事业发展结构性失衡、资源总量不足和发展质量不高的问题，满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教育诉求，努力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

二、重点问题

（一）教育资源总量不足。学前教育和义务教育存在较大学位缺口，部分中小学人均运动场馆面积不达标、专用教室被挤占用作普通教室。校园安全建设存在隐患,消防设施不足。

（二）教育结构性失衡。学前教育公办园及普惠性民办园比例偏低。义务教育学位区域性失衡，全区义务教育学位缺口集中在核心区，大多数中小学超出建设规模运行，农村边远校学位空余较多。

（三）教育发展质量不高。义务教育质量监测部分指标低于全市水平，体质健康监测排名较低，教育信息化驱动现代化水平不高，职业教育产教融合不够，优质教育资源辐射引领局面尚未形成，专任教师学历水平偏低，名师、名校长较少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加快规划建设，扩大学位总量

**1.完善教育规划，优化中小学布局。**编制完成《滨海新区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(2019-2035)》，优先为补建改扩建教育项目需求提供教育用地，保障义务教育学位供给。完善教育规划，在城市更新和老城区改造中，优先布局义务教育资源，满足老城区义务教育需求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、区住房建设委、各开发区）

**2.落实教育设施建设任务，增加中小学学位。**制定实施《滨海新区义务教育资源建设实施方案》，完善资源建设项目库。积极协调各部门落实建设资金，完成天津实验中学海港城学校建设任务。在财政资金有保障的前提下，推动大港港西学校、北塘九年一贯制学校、职业学院改建九年一贯制学校、汉沽东扩区小学、东壹区九年一贯制学校、大港三中等项目开工建设。积极沟通相关部门做好配建学校建设工作。统筹推进耀华中学、泰达实验学校西校区等10所各开发区中小学建设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财政局、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、区住房建设委、各开发区）

**3.推进学前教育资源建设，增加公办幼儿园学位。**全力推进学前教育资源建设，建成大港晨晖北里幼儿园；开工建设太平镇欣苑二幼、茶淀幼儿园、北塘第二幼儿园、紫云幼儿园等4所幼儿园。积极推进汉沽大田幼儿园等2021年专项债券项目申报工作。加快推进利用闲置公房改造为幼儿园等项目前期工作。统筹推进空港四幼、枫叶幼儿园等10所各开发区幼儿园建设。会同相关部门制定完善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管理办法，加快推动配套幼儿园建设，积极推进配套幼儿园移交开办工作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财政局、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、区住房建设委、各开发区）

**4.持续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。**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，通过扩建、补建、与社区共用等措施，逐步补齐运动场馆和专用教室不足的短板。同时，对严重老化的运动操场进行更新改造。启动新一轮校舍安全鉴定，制定C级校舍提升改造方案，在财政解决资金的前提下，加快推进7所学校共1.7万平米C级校舍加固改造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财政局、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、区住房建设委、各开发区）

**5.推进校园消防设施改造。**继续实施校园消防设施三年整改方案，坚持“一校一策”、精简优化、节约投资的原则，重点解决学校、幼儿园室内外消防栓等通水配置问题，在财政资金保障的前提下，加快推进72所学校、幼儿园消防设施改造任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财政局、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、区住房建设委、区消防救援支队）

（二）增加优质教育资源，实现高位均衡

**6.组建优质公办学校集团。**持续推进集团化办学工作，发挥优质教育资源对区域的辐射带动作用，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。优先布局塘沽一中教育集团在新城镇塘沽湾区域落地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）

**7.深化义务教育学校共同体和学前教育保教质量发展共同体建设。**优化义务教育共同体内部工作制度建设,推动办学理念、管理制度、教改经验、科研成果的共享交流。按照各共同体选定的研究专题以及研究进展，各学段组织2-3场全区教学展示活动。调整完善学前教育保教质量发展共同体，建立教育部门办园与民办园友好帮扶机制。进一步做好民办转为公办园的指导带动工作，帮扶转型后幼儿园提升保教质量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财政局、各开发区）

**8.启动实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三年行动。**出台《滨海新区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攻坚行动方案》，成立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协调、组织推动和监督检查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达标工作。对照评估内容与标准，梳理短板弱项，明确整改目标任务和责任部门，逐校逐项进行整改提升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财政局、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、区住房建设委、各开发区）

（三）加快推进产教融合，提升服务能力

**9.支持滨海职业学院高质量发展。**对接产业需求，调整学院专业布局。依托市教委和区政府签订的《关于加快推进新时代滨海新区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协议书》，充分挖掘全市优质职业教育资源辐射带动作用，支持天津滨海职业学院建设和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）

**10.加快滨海新区职业教育“双元”育人机制创新实验区建设。**启动职业院校提质培优项目，推进新区中高职院校“1+X”试点项目建设，加快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建设，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，积极推进“双元”育人机制创新实验区建设。持续跟进“大众变速器产业学院”“国家动漫产业园产业学院”建设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人社局）

**11.加快引进优质高校。**积极配合有关部门，协调推进天津大学国际医学院落户新区工作。积极推进南开大学滨海学院转设工作，协调各有关部门，签订《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 南开大学合作共建南开大学滨海校区协议》，发挥双方优势，共同推进滨海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科技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国资委、区人社局、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，各开发区）

（四）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全面提升教育质量

**12.实施德育创新工程。**继续推进“青苗关爱工程”，协同公安、司法、妇联、爱心机构等单位联合开展“四大行动”，增强特殊学生教育转化工作的系统性和实效性。深化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委政法委、区委宣传部、区公安局、区检察院、区法院、区司法局、区工会、团区委、区妇联）

**13.实施学校体育固本行动。**严格落实市教委《提升中小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十条措施》，建立学校、区级体育训练和竞赛体系，各学校至少举办一次综合性运动会或体育节。每年组织一次区级综合性学生运动会，组织开展不少于10项区域内体育竞赛活动。抓好各级体育教师梯队建设。开展体育基本功大赛、优秀课评比等活动。实施视力健康教育促进工程，完成年度目标任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）

**14.推进学校美育提升行动。**加强对学校艺术教育工作的监督指导，探索美育测评工作深度开展。进一步推进校园版画地方课程建设，打造新区学校艺术教育特色品牌。以建党100周年为主题，开展2021年滨海新区学校文艺展演合唱节、器乐节、舞蹈节、戏剧节和师生书画大赛等活动。打造50所左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传承学校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）

**15.加强劳动教育。**落实《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若干措施》各项要求，加强社区服务岗、校园劳动岗、家庭劳动岗“三岗”建设，做好集中劳动实践，建立家校联动机制，培育学生劳动观念，养成劳动习惯。推动区级劳动教育基地建设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）

**16.加强教科研工作。**完善区教研、区域教研、共同体教研体系，提升网络教研覆盖面和水平。建设高水平教育教学研究队伍，提升“十四五”课题研究质量。成立天津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滨海新区分院，参与市级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研究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）

**17.加快教育信息化建设。**继续推进智慧教育建设，在财政资金保障的前提下，分期分批加快推进智慧校园建设、制定局校共建解决方案。加强数据中心网络安全管理，确保净网行动顺利实施。加强滨海新区教育云平台应用资源建设，切实为广大师生服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委网信办）

**18.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。**开展各类（融合课、微课）信息技术与课程深度创新融合评比活动。开展“专递课堂”“名师课堂”和“名校网络课堂”应用研究。开展不同形式不同内容的信息化培训、竞赛，提升全体教师信息素养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）

（五）实施“三名工程”，建设高水平教师队伍

**19.实施教师“区管校聘”改革。**按照《滨海新区关于推进中小学教师“区管校聘”管理改革的实施方案》要求，加强教师统筹管理，优化师资配备。进一步完善教师交流轮岗工作机制，科学指导学校落实跨校任教、交流轮岗等工作，盘活教师资源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人社局）

**20.建立科学的教师考评机制。**构建学校、教师、学生等多方参与的评价机制。坚持评价主体和方式的多元化，建立多元开放，科学合理的评价指标体系。力求科学规范、全面准确地评价教师，促进教师专业成长和持续发展。突出教育教学实绩、师德师风表现、安全管理责任等内容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人社局）

**21.加大教师全员培训力度。**扎实推进第六周期中小学教师全员继续教育培训，做实校本培训，成立区、片区两级校本研修培训专家指导小组，对校本研修工作进行专项研究和重点指导，不断提高全区校本研修引领者的专业化水平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）

**22.加强名优教师培养。**继续做好对“三名工程”学员和区级、校级学科骨干教师的培养使用工作，以建立“津门杰出教师”工作室、名师工作室为依托，发挥“津门杰出教师”和市级学科骨干教师的辐射带动作用，促进我区教师队伍整体提升。2021年继续引进高层次教育人才，推动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提升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人社局、区人才办）

**23.加强师德师风建设。**继续推行师德承诺书和师德档案制度。定期进行师德违规及通报情况的统计，完善师德失范行为监测、通报警示及责任追究机制。同时，在《天津滨海教育》微信公众号开设“师德师风建设专栏”，发挥立德树人先进典型示范带动作用，广泛宣传先进教师感人事迹，弘扬高尚师德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人社局）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顶层设计，引领事业发展。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，加强对补齐教育短板工作的统筹领导，加强经济社会发展与教育事业发展的整体设计，认真编制教育发展专项规划，以规划为引领，优化布局，不断增加优质教育资源。

（二）加大投入力度，健全保障机制。健全教育财政投入机制，优先保障教育投入。加强教育经费预算管理，探索创新经费使用方式。建立教育经费使用绩效评价机制，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。

（三）严格督查考核，完善考评机制。对重点工程项目加强跟踪检查，建立定期总结通报机制，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，确保各项工作一抓到底，抓出成效。建立健全实施情况定期督查、评估、考核制度，及时发现实施中存在的问题，确保各项任务有效落实。

附件：1.滨海新区民生教育补短板项目建设清单（中小学）

2.滨海新区民生教育补短板项目建设清单（幼儿园）